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本人顾国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金国培提名为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桥信息”）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人公开声明，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保证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担任金桥信息独立董事独立性的关系

[REDACTED]

材料。

二、本人任职资格符合下列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规章的要求：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关于公务员兼任职务的规定（如适用）；

（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

（四）由上海市纪委、上海市组织部、上海市总工会、

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一) 由井出市幻系 批吝卸 状窈卸 // 工加阻言竺兴培



(七) 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八) 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如适用）；

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 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人员，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的人员；

(六) 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七) 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



四、本人无下列不良记录：

(一) 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的；

(二) 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七 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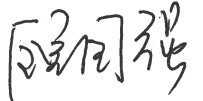
本人已经通过金桥信息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本人与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可能妨碍独立履职的其他关系。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白

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对本人的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

情况进行说明，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或者其他影响任职资格的情况。

本人已经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白

声明人： 

2025年10月29日